

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承辦人：蔡佳紋
電話：06-2130669分機484
電子信箱：s1034862@tn.edu.tw



受文者：臺南市北區大港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6月27日
發文字號：南市教資字第112082037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0820376A00_ATTCH4.pdf、0820376A00_ATTCH5.odt、
0820376A00_ATTCH6.odt、0820376A00_ATTCH7.odt)

主旨：檢附「112年臺南市數位學習推動優良教學案例徵選」實施計畫，請查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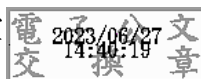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112年國民中小學實施計畫。
- 二、鼓勵本市教師使用數位學習平臺或新興科技實施數位教學與學習模式，進行特定學科或跨域教學模式設計，並分享推動成果。
- 三、旨揭辦理方式重點摘要如次：
 - (一)徵選對象：本市所屬學校之公私立中小學教師(含代課教師、實習教師)
 - (二)徵選組別：自主學習組、PBL學習組、新科技組
 - (三)徵選期程：112年6月19日至8月11日(星期五)中午12時止。
- 四、詳細徵選辦法請參閱實施計畫(如附件)。

正本：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



副本：本局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



裝

訂

線

